

【空间社会学】

从地域社会到移民社会的转变

——中国城市转型研究

周大鸣

内容提要: 本文将透过城市社区看中国社会从地域型社会到移民社会转变这一过程, 认为城市转型建立在文化转型的基础上, 同时也是文化转型的一种表达。城市社区的转型是伴随着“移民时代”而到来的, 中国城市的人口特征, 实际上开始逐步地从一种相对封闭的地域型城市社会向多元开化的移民型社会转变。移民的多元化使城市在转型期间遇到了诸多问题, 如公共资源的平等享有、家庭与亲属关系的变迁、地域性的歧视、人际关系的复杂化、族群关系的复杂化等, 认为与此相关的议题在未来也多有继续探讨的意义。

关键词: 地域社会; 移民社会; 城市社区; 文化转型

过去我们时常探讨“文化转型”。一些学者习惯使用“文化变迁”这一概念代替“文化转型”, 比如林淑容认为, “社会转型”和“文化转型”是两个建构的概念, 相较于文化转型, 她更赞同使用“文化变迁”, 认为基本上没有所谓的文化转型, 也就是说, 文化从这个模式完全转变到另外一个模式, 而这个模式与过去的模式是截然不同的, 这是不可能出现的, 因而文化只有延续、断裂、复振与创新。也有学者赞同“文化转型”的用法, 比如赵旭东认为伴随着权力支配方式转变, 文化形态亦在发生着一种根本性的转变; 同时, 在当代社会使用文化转型的概念也是一种策略性的选择(赵旭东, 2012)。笔者以为“文化变迁”与“文化转型”是两种说法的不同, 而非概念性的不同, 二者都旨在对当今社会文化现象的变化进行思考。在本文中, 笔者更倾向于使用“文化转型”的概念分析当代城市社区在结构层面呈现出的急剧变迁现象。

笔者曾撰文探讨过都市化过程中的文化转型问题, 从家庭、社会关系以及社会整合模式等角度探讨了都市化过程中的文化转型现象, 认为文化转型具体表现在道德伦理的弱化、“圈子”的变化、乡村整合模式及人际关系的功利主义取向等(周大鸣, 2013)。中国过去的文化是在农业文明的基础上形成的, 而现在我国城市人口超过了农村人口, 开始了从农业社会向都市社会的转变, 这是否也伴随着文化转型? 与此同时, 我们的城市本身是不是也在发生着转型? 杨庆堃先生认为自近代以来, 中国的城市发生了巨大的变迁, 他将19世纪中至20世纪中这一时段的城市化称为商埠城市化(treaty port urbanization)的过程, 而从新中国成立到20世纪末中国的城市化过程又先后经历了急速城市化、逆城市化、迅速城市化三个阶段; 相应

作者简介: 周大鸣(1958-), 湖南湘潭人, 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中山大学历史人类学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山大学移民与族群研究中心主任。

的,城市组织系统也经历了变迁,面临着如组织效用与效率等挑战与问题(刘创楚、杨庆堃,2001:123-128)。笔者以为当代中国的城市正处在一个转型期,城市转型描述的则是,中国过去的城市是建立在一个地域社会之上的地域型城市,现如今正在向一种移民城市转变。这是笔者最近提的一个概念和思路,将在本文进行讨论。当然,本文的论述及许多观点仅仅是尝试性的,而非确定的结论,其中有许多问题仍然值得深入探讨。

一、“地域社会”概念试析

笔者尝试使用“地域社会”这一概念对中国传统社会进行描述与概括,认为地域型社会是在一定的地域文化基础之上而形成的社会。笔者以为地域型社会的形成与以下因素相关:社会经济的运作模式、相关联的国家行政制度、市场体系的发生与形塑,以及较为保守的移民政策。具体来说,传统中国社会是以农为主的社会,以土为生的人不愿意轻易搬迁,久而久之也就形成了安土重迁的习惯。中国的农业传统与欧洲及美洲社会有所不同,后者经营的是粗放型的农业。许倬云曾撰文讲述,自汉代以来,中国的传统农业走的便是一条精耕细作之路,形成的是小农经济的社会经济形态。政府自秦汉以来推行“重农抑商”政策,与此种社会经济形态之形成亦有重要关联。对工商业的抑制并没有阻碍到人们对于土地财富的追逐,尽管中央政府推行政策的初衷是强调以农固国,鼓励人们重视农业生产,然而却不可避免地导致了小农阶层的兴起,其典型的呈现方式是以主干家庭为基本生产和消费单位(许倬云,2012:8-12)。在中国农业社会里,由于是以家庭为生产和消费单位,其基本特征是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自身的消费,而不是作为商品进行交换,这在中国的农业社会是一个很重要的特点。那么,随着人口不断地增长,农户自身的消费也不断增长,而土地却没有太多的增长,所以只有在有限的单位面积上面不断地增加劳动力的投入以获得更多的产量,这就是黄宗智先生所描述的农业经济内卷现象(黄宗智,1986)。

过去,中国传统农业型社会通过“集市”把一家一户这些小农联系起来,传统中国小农经济的耕作方式一个很重要的特点,是在农忙和农闲的时候对劳动力的需求差别很大,农忙的时候大家要精耕细作,“种田如绣花”,需要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农闲时农民无农事可以忙活,就做些其他营生,因而过去的小农经济基本上是一种兼业型的,也就是说一个家庭除了经营农业之外还经营农业以外的一些东西,常见的如小手工业产品等。因此家庭手工业也是中国小农经济的一个特点。而又由于家庭小手工业这些产品不仅满足自身消费,还会拿到市场上交换,这样一来就形成了集市体系。农村地区“三天一小圩、五天一大圩”的这种圩市非常的发达,各家各户逢时便将自家多余的农产品、手工业产品放到市场上去交换,通过交换把自己所需要、又不能自己生产的东​​西交换回来,这也是中国传统社会的特征之一。久而久之,这些集镇也成为了交易的中心,成为一种类型的城市。而从市场体系的发展来说,农民被镶嵌到市场关系之后,加之存在缴纳税收等现金的需求,便会更加依赖市场交换,进而将更多的土地变卖以换取金钱。农民卖掉了土地成为佃农,如此类的人口增多超出土地负荷的时候,政府便会进行政策的调控;然而传统中国的人口政策是较为保守和闭塞的,一方面人口的自由流动会受到限制,从秦朝开始,自由迁徙便是被禁止的(许倬云,2012:26);另一方面政府推行的移民政策大多是出于巩固北部边防的军事目的,比如屯民等边疆永久性移民(许倬云,2012:33)。另外,新中国成立以后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制度变革,就是严格的户籍管理制度的建立。这种严格的户籍制度限制了人口的流动,限制了移民。在严苛的户籍制度下,一个人要到什么地方去

是不能由个人决定的。因而这种制度也在很大程度上限制了城乡之间、城市与城市之间的流动,强化了地域性城市的发展。

中国虽然是一个统一的国家,或称大一统的国家,然而事实上,中国社会的内部差异极大。习惯上我们以地域来划分成不同的文化类型,比如中原文化、闽南文化、江南文化、吴湘文化、闽粤文化等,即有多种地域文化类型。如今历史界与社会科学界对明清以来的中国社会都比较侧重对地域社会的研究,现在经常讨论地方与国家的关系,就是研究在一个大的历史的背景下被淹没了的各个区域的历史,而事实上有的区域历史和大的历史不一定同步,发展史也不一定是一样的。以昆明为例,昆明这个地方在唐代的时候可能属于南诏国,在宋代的时候则属于大理国,小说《天龙八部》讲的便是这个情况;再如山西,笔者于前一段时间到山西做调查,知晓山西在宋代的时候也不是属于宋朝的,而是属于辽国的;山西现在我们通常称之为中原地区,其实那个时候它是辽国的地方。因此对于地域社会的研究,其实这些年开始我们就发现每一个地域都经历着自身的一个过程,而且我们中国各个地区的差异非常大。具体来说,首先表现在不同地域之间的语言的差异、习俗的差异、食品的差异、住宿的差异,还有很重要的一点是,我们中国人由于地域性的差异所造成的地域性的歧视也非常严重。比如南方人对北方人有一些刻板印象,会称北方人是“傻大个”;北方人对南方人也有一些刻板印象,比如说南方人“个子小、很精明”此类。除了南北方这样一个大的区域歧视之外,在每一个省域里面又有一些歧视,会对某一个地方、某一个地域有歧视,这个就是因为地域性的差异所造成的。如果大家属于不同的群体,就会有不同的认同,可能有一个排他的东西,这种东西影响很深远。比如现在深圳、东莞等地区的企业要招工,他们只招某省的人或者不招某省的人的现象非常严重。因而总之,地域社会从总体上说,其结构是相对稳定的;内部由于受到族群、自然地理环境、历史,特别是移民迁徙的历史过程等要素的影响而呈现出极大的文化差异。

二、地域、区域与城市社区

城市社区是观察中国社会从地域型社会向移民社会转型的一个微观视角。马克思·韦伯在讨论中国的城市时讲到,中国的城市是王者或管理人员,以及工匠、商人的聚居地,在很多时候也是政治的中心,是军事要塞(马克思·韦伯,1999)。政治军事要塞的城市建设首先就是要建设一道城墙,它要有很好的防卫功能,即高筑墙。欧洲的城市跟中国的城市有所不同,欧洲的城市很多是以宗教为主体,其最重要、最核心的建筑大多与宗教信仰相关,因而欧洲城市首先是一个神圣的中心,然后才成为一个世俗的中心。杨庆堃将城市社区定义为“非农业的、异质性的社区”(刘创楚、杨庆堃,2001:100),将城市区分为“军政的城市”和“经济的城市”两大类,认为中国最初只有军事及政治的城市,而后经济类的、宗教类的城市才逐渐形成。基于对城市社区的定义,杨庆堃认为中国的四大镇:朱仙镇、佛山镇、景德镇、武昌镇都是经济性的城市(刘创楚、杨庆堃,2001:104)。然而不少的此类城市却是以生产官宦用品为主,物品较少投放到市场进行贸易,比如景德镇就是有名的官窑,因此也难以产生资本主义城市发展的基础,中国经济性城市的形成与发展仍然与西方城市概念有本质的差别。

笔者认为中国传统城市是建立在地域型社会之上的。对在一个地域社会之上形成的一个地域性的城市,笔者概括了一些特点:第一是居民是以周边的农村移入城市为主。比如上海,上海是一个移民城市,移民主要来自苏南和浙北,因此上海话是以苏州话为基准的一种方言,只不过音调发生了一些变化;宁波话

发音比较平,因此也有人说“宁听苏州人吵架,不听宁波人讲话”。第二,过去的城市是以周边的人移入到城市,因而就是以某一种方言群体为主体,所以地域型城市基本上是以某一种方言为主。比如南宁,这个特征现在表现得并不是特别明显,过去南宁有南宁的白话,城内讲白话,城外可能不太一样。又比如广州整个城市流行广州话,上海流行上海话,在武汉说武汉话,在长沙就说长沙话,就是以某一方言群体为主体。第三,地域型城市同时也是行政区划的中心,中国几乎每一个城市都是每一个地域的中心,当然这也跟我们的历史有关系,因为中国历来把城市作为一个军事、政治控制中心。所以包括中国革命走的也是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一个区域也有区域性的城市,这是跟中国的传统上以城市作为主要的政治控制中心有关系。第四,城市居民在严格的户籍制度下,与其他地方形成相对稳定而区隔的群体,并形成了强烈的地域城市认同。

三、移民与城市社区的转型

城市社区的转型是伴随着“移民时代”而到来的。随着工业化、城市化的进程,近年来国内人口的流动数量非常的大,每六个人就有一个人是流动人口(国家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司,2012)。中国社科院发布的2011年的数据显示,北京市全市的流动人口的比重已经达到40%(中国社科院,2011)。在广东,特别是珠三角地区,流动人口的比重更大,比如深圳市常住人口为1 000万,其中非户籍人口700万,占常住人口比例七成左右(深圳统计年鉴,2014)。东莞外来暂住人口435万,常住人口830万,约占一半比例还多(东莞统计年鉴,2014)。因而总体上看,珠三角地区移民的数量已经超过了本地原有的人口,改变了原来的人口结构。另外,当代中国的人口流动总体上是单向的,俗称“一江春水向东流”,即人口主要是从西部向东流,向东南沿海流,向较大的城市流动。以2000年与2010年中国区域人口流动数据比较来看,流动人口的总体区域的变化为:2000年东部流动人口占绝对多数,到2010年西部的流动人口的增长速度超过了东部。2010年,西部的流动人口的增速是86.8%,东部为85.4%。整个中国流动人口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各区域流动人口的比重也越来越大,然而东部流动人口所占的比重最大,仅有东北相对来说所占的比重稍小一点,这主要还是由于经济机会太少,东北下岗工人较多,外来人谋生不易。除了东北流动人口比重不到10%以外,西部达到百分之二十几,中部也达到了28%,因而整个中国社会人口的流动并非仅仅是局部性的,而是全局性的。

原有的户籍制度与人们日常生活的很多方面直接联系在一起,比如与就业、粮食定量、燃料分配等。事实上,要真正施行户籍改革是不容易的。1978年改革开放以后,虽然户籍制度尚未发生变化,然而人口流动已经开始发生,另外城市化也快速地发生。大约1978年,中国的城市化水平是18%左右(武力,2002),占80%以上的人是农业人口,因而我们过去叫做农业大国。从2011年开始,中国的城市人口超过农村人口,现在城市人口逐年增长^①,特别是十八大以后提出建立新型的城镇化,需要转移两个亿的人口到城市,城市化的速度会加速。事实上,这种大规模的人口流动也给居民提供了更多的选择机会。随着人口流动加速,我国从传统的农业社会走向现代的工业社会,逐渐地完成了工业化、城镇化、现代化的进程。现在,我国开始进入城市化快速增长的时期,进入到一个人口流动日益频繁的时期。那么中国的城市,也就

^① 根据2011-2014年《国家统计年鉴》公布的统计数据得出。

是说进入了一个转型期。如前所述,城市流动人口的数量占总人口的数量的份额越来越重,中国城市的人口特征,实际上逐步地从一种相对封闭的地域型城市社会开始向多元开化的移民型社会转变,这也可以从人口结构上观察出来。

当代中国的城市就单一地域的城市人口而言,其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小。1980年代广州300万人口,除去一部分自然增长的以外,现在1000多万人大部分都是移民构成的。因而笔者以为在沿海这样的城市,已经进入移民社会,而不再是地域社会。为什么?主要是由于它的人口构成不再单纯是城市周边农村的人口流向城市,因为随着城市的扩大,周边的农村人口会进入城市,城市化过程也会逐渐把周围的农村变为市区,这些人口自然会成为城市人口。实际上,这部分人口不占主流,习惯上将这部分人口叫做政策性移民,政策性移民在沿海城市移民中所占比重不多。而今移民的来源和组成更加具有多元化的特性。过去,沿海基本都是单一的汉族城市,现在,广州、深圳、上海、北京这样的大城市,55个少数民族都有。笔者到云南大学交流,一位教授说云南是少数民族最多的省市,笔者以为有待商榷,戏言云南只有25个少数民族,广州有55个少数民族。由此可看出,人的来源和组成是多元化的。现在,贵州大学去广州研究黔东南的苗族,因为大量黔东南的苗族去广州打工或做其他事情,这是值得研究的,因为苗族人喜欢在一起聚会,而聚会就要喝酒,在广州,他们成百上千人聚会是常事,这么多人喝多了酒出了事在城市就不是小事。除此之外,移民内部也呈现出多样化的特征。比如近几年出现的“蚁族”群体,也就是城市里低收入大学生的聚居群体。因为随着国家的扩招,大学生的群体越来越大,就业越来越困难。目前大学生就业的起点工资不是在增长而是在降低,这些城市新移民,大学生也算一类,越是大的城市这一类的漂族越多。此外还有新生代农民工和城市的白领,这些都使城市的移民城市变得多样化。

四、城市转型中的文化调适

移民的多元化使城市在转型期间遇到了诸多问题,需要做出相应的文化调适。具体来说,第一是公共资源的平等享受问题,比如现在讨论怎样才能实现同城化的问题。因今同城不同待遇的问题较为普遍,居住在一个城市,却因为身份的不同导致各方面的待遇也不一样,特别是医疗、教育、养老和社会保障。十八大提出了新型城镇化,新型的城镇化中就包括了农民的市民化。比如珠三角这些地方,外来人口所占比重非常大,而且这些外来人口很多是举家迁移,子女也在本地上学,因此他们的教育问题、医疗保障问题变得越来越迫切。现在这些问题也引起了学术界的高度关注。然而作为政府管理者,在推行各种改革措施之上的速度及成效不一,比如土地改革推行得较快,而农民市民化这个过程推进得就比较慢。这也与我国目前的税收制度有关,现在我国实行两税制,即地方与国家的分税制度,然而目前属于国家管理的和地方管理的部分仍不太明确。部分原因是由于在施行两税制初期,中国的GDP很小,财政收入还不是太多,所以大家觉得不重要。到了今天,随着这块蛋糕越来越大,两税制在国家与地方之间的矛盾是表现得最尖锐的。一般来说,两税制国家分得百分之五十多一点,而省、地、县、镇的地方财政只剩下百分之四十多一点,教育、医疗、卫生城市建设等都是要归地方来负责,所以现在在珠三角打工的人被强制性地交社保等很多名目的费用,倘若离开的话只能带走自己交的一部分,企业或单位帮你交的不可带走。这就是目前中国的情况,地方保护主义还是较强的。除了政策层面的、制度层面的变化以外,作为人类学所关心的,在一个城市转型的过程里面还有一种文化转型的存在。这首先强调的是不同地域的文化差异性很大,随着人口结

构的复杂化,来自不同地方的人把各自的文化带入城市,因此,多元的文化是一个移民社会很重要的特征,所以说城市里面存在从一种地域性的文化向多元文化的转型,在这样一个转型过程中会面临很多的问题。

第二,家庭内部也会出现类似的与文化冲突有关的矛盾。因为过去住在一个地方的人,信仰同样的宗教,有着共同的文化及认同感、价值观,因而文化背景相似的人或家庭之间产生矛盾的几率相对较小,这从离婚率上也可以观察一二。比如笔者大约20年前在凤凰村做调查时,本地的离婚率是0,因而在传统的乡村社会中,家庭极为稳定;但是现在的中国社会家庭离婚率极高,可能很重要的一个原因是通婚圈在扩大,来自不同文化的人通婚越来越多。不少人认为婚姻是个人的事情,事实上受中国传统家族伦理的影响,婚姻是涉及两个家庭的事,而来自不同文化的人由于风俗习惯不一样,在嫁女习俗、礼品的馈赠、酒席的摆法、坐月子、保胎等上面都可能存在一些具体的不一致,比如礼金的数目与交换方式、婚俗的习惯等等,跨文化家庭内部的冲突极有可能导致离婚率的上升。因而在文化转型的社会里面,小到家庭,大到群体,都可能需要面对这些问题。

第三,在转型期里可能会有一些文化不适应。地域性歧视是其中一种,人们对某一地方的人有很多刻板印象,研究认为这种情况的产生可能是因为群体认同的存在,即自我的认同和排他所产生的,这种以自我为中心的心理在中国人这里是根深蒂固的。另外是传统道德伦理的弱化。过去中国传统地域性文化是个熟人社会,以血缘、地缘、亲缘三套制度,分别是宗族制度、亲属制度、地缘制度为基础(周大鸣,2014)。进入到移民社会后,这些传统就被打破了,我们基本可利用的资源发生了变化。在这其中,最反传统的制度便是传销制度,传销采取“杀熟”的做法,从最熟最亲近的人开始杀起,先杀父母,再杀兄弟,再杀同学和战友。这种传销制度便是利用了父母亲属关系,是反传统的,也是有违伦理的。

第四,在移民社会里还有更为复杂的人际关系。过去将人分为“圈内圈外”,实际上,在移民社会里我们面对的更多的是圈外人,那么如何建立起信任机制,如何建立和谐社会变得越发复杂。如今我们提出一个概念叫“依法治国”,而过去叫做以德治国,依法治国无错,然而如果解决任何的问题都要靠法律、规章制度,那么社会运行的成本就会很高。以美国社会为例,律师是最赚钱的行业,因为美国的法律法规太多,有联邦法,而各州又有各州的法律。因而美国的法律系统较为复杂,本州犯法,另一个州可能无罪。中国传统文化讲做人,首先要“修身”“齐家”,伦理道德的约束力要高于法律。实际上,从文化的角度来看,个人的行为受到社会道德规范的约束,并不完全使用法律处理。

最后是族群关系的复杂性。个人之间的关系逐渐变得复杂,群体与群体之间的关系也依然在朝着复杂的方向变化。一个城市里面,一方面是地域性人群类型的复杂性,比如在广州研究山东人、河南人、湖北人、不同省人群,广东人有潮州人、客家人等不同的方言群体;除此之外,还有不同民族的复杂性,具有宗教信仰的民族或人群聚集在一起,举行形式各异的仪式,事实上是多元化宗教信仰的表达。又如在工厂中,倘若是汉族人之间出现冲突,一般工厂处理便可,然而倘若不同民族群体之间出现冲突,工厂管理人员却因缺乏专门的管理部门、管理经验而表现得束手无策,后面只能由政府出面来管。然而政府处理就已经导致这个变成群体事件了。广州对非洲人的态度也有类似之处,由于缺乏专门的移民机构承担管理职能,非洲人遇到不公正待遇时便只能去政府寻求帮助。那么,政府如何管理呢?政府通常会将这类事件定性为影响稳定的事情,目前的办法就是禁止居民租房子给他们,哪一方租房子给他们,便由哪方负责,因而房东成了需要承担责任的一方,这也同时导致了房东、政府、非洲人之间关系的复杂性。

五、小结与前瞻

前文回溯了如何从城市微观社区观察从地域型社会到移民社会的转型过程,大多从国内移民的视角展开。事实上,伴随着全球化时代的到来,中国逐渐成为移民的目标国。笔者曾就国际移民做过专题研究,就广州的韩国人、日本人、非洲人^①,来自中东国家地区以及东南亚等国的国际移民做过研究,广西也拥有不少来自越南、老挝、缅甸的移民,这些移民很多是以“嫁入新娘”的形式来到中国,他们把女孩子嫁过来,构成家庭,因而这种移民就是从最基层开始的,一旦建立家庭便会有亲属关系,会有亲属网络,从而会对社会产生较大的影响。另外,如今大量的日本人、非洲人、韩国人来到广州,娶妻生子,这又涉及很多问题。不同身份类型的移民进入中国之后也产生了许多制度层面的问题,比如跨国婚姻伴侣的入籍问题,以及移入中国的国际移民能否成为本国公民等。现在我国尚未出台移民法,也未设立专门的移民管理机构,如移民局等。也就是说,外籍公民如何成为中国公民尚无法律可依,无机构可管。目前广州成立了104家外国人服务中心,然而这些并不是政府的正式机构。在广州的日本人、韩国人有专门的商店、超市,有自己的消费场所,自己办的刊物,自己的教堂,他们会把自己的一套体系建立起来,因而变得越来越复杂,而且这些群体从人数上说并不是在缩小,而是仍在扩大。事实上,不少来到珠三角地区的韩国人、日本人,从事的是专业技术工人的职业,在佛山顺德也有许多的韩国餐馆和超市,因而大量的韩国人实际上是蓝领,而不是白领,他们的职业是企业中的技术工人。又比如在浙江义乌等地方亦有许多外国人,他们经营小商品,把小商品卖到世界各地去。

中国处在转型期,发展速度极快,而与之相适应的法律、政策却相对滞后,相关研究同样较为缺乏。不少民族学、人类学研究仍然面对的是偏远的乡村社会,而非城市,城市社区或城市家庭的研究相对较弱,笔者认为若将人类学最基本的研究视野与研究方法放置到城市中,相信会对城市研究以及人类学理论视角及方法本身都具有一定的启发。都市人类学的首本著作既是关于都市的族群性、都市族群关系的,而这恰恰是政府层面少有关关注的,比如新型城市化的建设中尚未提及有关建设多元文化城市、多元族群城市的内容;同样的,我们在提到社会发展的时候,也没有把民族关系、族群关系作为社会发展里的指标,因而不少东西都还是缺失的。因而,前文提到的伦理道德的弱化、家庭与亲属制度的变迁、国际移民与跨国婚姻等很多议题等也都是未来可作深入探讨之处。

参考文献:

- 东莞市统计局,2014,《2014东莞统计年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黄宗智,1986,《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北京:中华书局。
刘创楚、杨庆堃,2001,《中国社会:从不变到巨变》,香港: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陆学艺等,2011,《社会建设蓝皮书:2011年北京社会建设分析报告》,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马克斯·韦伯,1999,《中国的宗教:儒教与道教》,王容芬译,北京:商务印书馆。

^①事实上,非洲并非一个整体,非洲包含了诸多的国家、语言体系,包括从殖民地时期开始的官方语言使用习惯,即一部分使用法语,一部分使用英语;除此之外还有使用各种民族语言的族群、部落,非洲内部也存在着较为复杂的体系。

深圳市统计局,2014,《2014深圳统计年鉴》,北京:中国统计出版社。

武力,2002,《1978-2000年中国城市化进程研究》,《中国经济史研究》第3期。

徐新建、徐杰舜、赵旭东、王明珂、关凯、蔡华等,2012,《社会转型与文化转型·海峡两岸圆桌论坛实录》,《人类学高级论坛2012卷》,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许倬云,2012,《汉代农业:早期中国农业经济的形成》,2012,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

中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司编,2012,《中国流动人口发展报告(2012)》,北京:中国人口出版社。

周大鸣,2013,《都市化中的文化转型》,《中山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第3期。

周大鸣,2014,《庙、社结合与中国乡村社会整合》,《贵州民族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6期。

From Regional Society to Immigrant Society: A Study on China's Urban Transformation

ZHOU Da-ming

Abstract: This article will see the change process of Chinese society from regional community to immigrant society through the urban community, thinking that the process is based on the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The transformation of urban communities is accompanied by the "immigration era" and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population of Chinese cities, in fact, gradually embedded the change from a relatively closed regional society to a multi-cultural immigrant society. The diversification of immigrants has caused many problems during the transition, such as the equal enjoyment of public resources, the changes in family and kinship, regional discrimination, the complexity of interpersonal relationships, the complexity of ethnic relations, etc. These issues above will have more significance in the near future.

Key words: Regional Society; Immigrant Society; Urban Community; Cultural Transformation

(责任编辑:刘少杰、王水雄)